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航指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 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5-MULT-43

修正案号: 39-8484

一. 标题: 扭矩匹配盒 (Torque Conformation Box, TCB) -检查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执行过透博梅卡 (mod) TU 34改装或 (mod) TU34A改装-“扭矩匹配盒, 增加耐温”的所有序列号的ARRIEL 2C、2C1、2C2、2S1和2S2发动机。这些发动机已知但不限于安装在空客直升机AS 365 N3、EC 155 B/B1和西科斯基S-76C+、S76C++直升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、EASA AD 2015-0177, 2015 年 8 月 25 日颁发;
 - 2、透博梅卡公司 MSB 292 72 2860, 版本 A, 2015 年 7 月 15 日颁发;
 - 3、透博梅卡公司 MSB 292 72 2188, 版本 A, 2015 年 7 月 2 日颁发;
- 及以后经批准的修订版次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有几起关于执行过 (mod) TU 34改装或 (mod) TU34A改装的发动机扭矩匹配盒 (TCB) 失效的报告。调查推断这些失效是由于TCB电阻

焊点裂纹引起。

这种情况如不纠正，可能会导致在单发失效（OEI）时限制有效功率，可能降低直升机的控制。

为了解决这潜在不安全情况，透博梅卡公司颁发强制服务通告（MSB）292 72 2860（版本A），提供TCB检查指南。

鉴于上述原因，本指令要求重复检查TCB，并根据发现的情况，用可用件更换TCB。本指令也为重复检查要求提供一个可选的终止措施。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，除非已事先完成。

1、 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的600个发动机飞行小时（EH）或6个月内（以先到为准），且之后，以不超过600个EH的间隔，根据透博梅卡公司MSB 292 72 2860要求，完成一次扭矩匹配检查（包含两个扭矩匹配盒电阻值测量）。

注：本指令第四.1段规定的完成时限允许有10%的非累积公差，以便本指令要求的检查工作结合其他维修任务进行，发动机维护手册规定了其他维修任务允许的非累积公差。

2、如果在按本指令第四.1段的要求检查期间，发现任何不符合项的，在下次飞行前，根据透博梅卡公司MSB 292 72 2860要求，用可用件替换受影响的TCB。

3、用可用的TU34或TU34A的TCB更换发动机的TCB，不构成本指令第四.1段发动机重复检查要求的终止措施。

4、根据透博梅卡公司SB 292-72-2188要求改装发动机，且之后没有执行过（mod）TU34改装或（mod）TU34A改装的TCB重新安装到发动机上，则SB 292-72-2188改装可作为本指令第四.2段发动机重复检查要求的终止措施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，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5 年 9 月 8 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5 年 9 月 7 日

七. 联系人: 朱江
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20-86130011